

### 有關活動組織及宣傳的注意事項

- ◇ 受資助者須按本辦高校學生活動資助《資助申請須知》及《補充說明：活動更改 / 取消》的規定，按時提交所需資料：
  - 活動通知：於每一受資助活動**舉行 10 天前**透過電郵通知
  - 更改申請/活動取消：於活動**舉行 30 天前**提交經蓋會印及簽署的表格及相關資料（可透過電郵、傳真或親臨提交）
  - 活動報告：於活動**結束後 30 天內（若活動於 12 月份結束，則於 12 月份內）**提交經蓋會印及簽署的活動資助運用報告表、活動報告、經蓋會印及簽署的收支明細表及支出單據、活動彩色相片及新聞稿等資料（必須透過郵寄或親臨提交）

<b>活動的主辦單位及其他合作單位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◇ 若提交活動申請時只有一個主辦單位，而獲本辦確認資助後，才有其他主辦或合辦單位參與，須要通知本辦有關情況，以及在相關的宣傳資料及隨後的相關文件中說明</li></ul>
<b>活動名稱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◇ 如活動名稱上所示的地點、活動形式，或整個名稱不同，須於事前與本辦聯絡，再視乎情況提交“更改申請”</li></ul>
<b>宣傳資料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◇ 受資助活動的宣傳資料上須註明有關活動獲得“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”或“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”資助或贊助活動的部分經費等字樣</li><li>◇ 除主辦單位外，若活動有多個合作單位（如合辦、協辦、支持等），須要在宣傳資料中說明，同時應自行訂定明確的分工安排</li></ul>
<b>活動的招募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◇ 訂定招募對象時，應綜合考慮活動的目標及公平性。同時也須讓持份者知悉有關安排。招募參加者時，應列明要求，如“先到先得”或須經過一定的甄選程序等</li><li>◇ 若涉及向參加者收取費用或按金，須向參加者交待相關安排並在活動報告中說明</li><li>◇ 受資助活動應儘量使用可行及適切的渠道宣傳活動，以提高透明度</li></ul>
<b>比賽獎項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◇ 必須保存簽收紀錄及得獎者名單</li><li>◇ 若出現代領獎金獎品的情況，必須在簽收紀錄中說明清楚</li></ul>

<b>預付資助申請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✧ 申請單位須於活動舉行日期前至少 30 天透過親臨、電郵或傳真的方式提出預付資助申請，資料如下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申請公函 ( 須由受資助團體負責人簽署及蓋印，若為個人申請，則以簽署作實 )，內容包括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1 受資助活動的名稱及舉行日期</li><li>1.2 本辦審批的金額</li><li>1.3 申請原因</li><li>1.4 擬向本辦申請提前預支的資助金額( 上限為已獲審批資助金額的一半，即若獲批金額為 MOP20,000，可申請的預支金額上限為 MOP10,000 )</li></ol></li><li>2. 有效報價或開支證明文件 ( 若為副本，每版須蓋上申請團體會印，若為個人申請，則以簽署作實 );如提交的報價或開支證明文件總金額低於審批資助金額的一半，則預支金額以報價文件總金額為上限</li><li>3. 更新的“活動資助申請表” ( 須由受資助團體負責人簽署及蓋印，若為個人申請，則以簽署作實 )</li><li>4. 如活動內容有所更新，請提交活動計劃書或活動最新安排資料</li></ol></li></ul>
<b>保險及安全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✧ 活動組織單位應按活動需要為參加者購買適當的保險</li><li>✧ 在活動的籌組階段及活動進行期間應考慮參加者的安全，並提醒參加者也需要顧及自身及他人的安全</li></ul>
<b>查詢</b>	<p>如在籌劃活動或準備提交文件期間遇到疑問，歡迎與本辦人員聯絡：</p> <p>電話：8396 9346 / 8396 9383</p> <p>傳真：2832 2340</p> <p>電郵：afees@gaes.gov.mo</p> <p>網頁：<a href="http://www.gaes.gov.mo/students/plan">http://www.gaes.gov.mo/students/plan</a></p>